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48 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并由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 49,900 万元信托借款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6 年 12 月 31 日。该期限内公司可就上述信托借款业务进行多次展期，但展期业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信托借款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的展期业务均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莲花山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兰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不动产和在建工程以及在建工程对应土地继续为公司上述业务项下债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以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340 万元股权和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万股股权继续为公司上述业务项下债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借款业务的具体延长期限及延长方式等均以实际签署的具体合同约定为准；上述担保措施及担保财产明细等均以实际签署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前述融资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此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及综合授信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吉林省建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 1 亿元，期限 1 年，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由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在吉林省建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的 3.7 亿元委托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 180 天，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亚泰富苑房产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顺位抵押；同意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2.8 亿元，期限 1 年，并以公司持有的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6 亿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公司继续在东北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 19,950 万元、12,950 万元，期限 1 年（可循环使用），委贷行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并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名下的 2 处石灰石矿采矿权及对应的 5 宗土地使用权和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名下 2 套熟料生产线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由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

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各 12,394.8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9,888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向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3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所持石灰石矿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1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 1,510,505.55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2,440.29%。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九日